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探讨

李红卫

云南众智源财税服务有限公司，云南省弥勒市，652399；

摘要：所指的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是指具有明确经营主体并实施多元化经营管理模式，依据“股份”原则进行利益分配的农村经济形态。在对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进行深入探究的过程中，必须明确其形成逻辑以及新时代背景下的发展内涵与特征，深入剖析其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明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的基本要求，并提出促进其现代化发展的策略。必须结合乡村的特定优势，确定经济发展路径。加强对其资金和政策的支持力度，灵活运用市场化的经营管理策略，共同构建农村经济共同体。

关键词：农村发展；集体经济；现代化；应用策略

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中，提出了强化农业强国建设，促进农业现代化与农村现代化进程的议题。农村集体经济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核心组成部分，对于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针对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的研究，必须明确其与传统模式的差异以及现代化发展的核心要求，并识别推动其现代化进程的关键着力点。然而，从基层实践观察，部分地区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状况并不理想，仍存在若干发展短板。通过具体事项的深入分析，对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状况进行科学评估，将有助于进一步促进其高质量发展。

1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的背景

在新时代背景下，探究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的起源，必须明确其内在逻辑，深入理解其与我国经济发展现状、城镇化进程、农村公共产品供给以及政策环境等外部条件的相互作用。

1.1 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经营创造新条件

随着改革开放进程的不断加快，人口流动速度在逐渐地增加，城镇化率不断提高，城镇化速度对农村集体经济产生重要的影响，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劳动力明显减少，尤其带动村民创新创业的专业人才减少，但与此同时也可以看到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为农村经济发展也创造了条件，使更多的土地集中起来进行种植与规模化的经营，加强了对现代农业要素的深入挖掘。

1.2 经济发展的新常态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带来新机遇

目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为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在推动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方面，城乡百姓的生活方式随着收入水平的提升也走向高质量发展的样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要根据现代企业管理的制度来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对原有的经营模式进行转变，增强新型农业如生态农业、工厂化农业、有机农业的发展，生产符合市场需求的健康绿色产品，满足人们的品质要求。

1.3 农村公共产品供给模式转变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供新动力

改革开放以后，农村公共产品供给模式在逐渐地转变，由从前的集体经济保障向政府提供转变，政府在农村公共产品供给的过程中，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可以减轻负担，将更多的资金投入扩大到扩大生产以及项目多类经营的过程中，向新型的农村经济进行转型升级，优化农村建设的投资环境，使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具有更多的动力和机会。

1.4 中国式现代化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供发展新思路

中国式现代化作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策略，旨在实现全民共同富裕。深入探究中国式现代化的核心本质，对于促进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本研究旨在探讨如何从高效率向高质量的发展模式转变。基于绿色化、生态化及市场化的发展理念，本文提出对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模式进行转型的策略，以期农民能在新型模式下获得更高收益。同时，本文倡导转变农业发展观念，推动绿色生态农业的发展，以实现农业的可持续

续性，并最终构建和谐美丽乡村。

1.5 国内成功实践为新型农村经济发展提供了宝贵经验

在当前的集体经济发展路径探究的过程中，我国已取得了较为成功的实践经验与策略。这些成功的实践表明，一方面集体经济的发展是符合当前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可以有效地提高农业现代化的发展质量。另一方面，也可以为其他地区的集体经济发展提供经验，尤其想发展好农村集体经济，要对农村基础设施进行建设，推动多种经营项目的开展，通过高水平的集体化来对集体经济进行不断地巩固。

2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概述

当前，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定义存在两种主要观点。第一种观点将家庭承包责任制改革后的农村集体经济统称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第二种观点则从集体经济的要素出发，对产权安排、经营形式、分配方式等进行重新界定，从而形成一种新的农业经济形态^[1]。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展现出以下显著特征：首先，其经营管理主体较为明确，经济组织通常表现为股份经济合作社或经济合作社，由特定法人负责集体资产资源的经营与管理，并构建了“三会”治理架构。与传统集体经济模式相比，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有效改善了村委会代行经济职能以及党政经部分的状况，形成了新的治理体系。其次，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存在多种经营方式，不再局限于农村集体经济的统一生产自营，而是通过出租出借、共同出资、入股参股等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实现跨村联营。这种多元化的经营模式是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核心特征。最后，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采用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分配方式，集体成员依据股份分配收入，坚持公平公正原则，对收益进行按股分配，这符合市场经济的发展特征，也是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与传统农村集体经济的根本性差异。上述特征共同强调了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属性，并明确了多种合作与联合形式，以加强集体资产资源和生产要素的利用与配置，实现集体与成员的共同发展^[2]。

3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现状

对当前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现状进行探究，了解到目前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数量在逐渐地增加，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占比在逐渐提高，大部分村庄成立了

股份经济合作社，对集体资产资源进行管理和经营，提高了资源的利用效率。但是其中所存在的问题也不容忽视。如经营主体的综合素质亟待提升、农村新型集体组织协同运营的水平较低；部分农民在集体经济发展过程中，其内生动力不足，思想观念较为滞后，没有积极地拓展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多种路径；监管的效能发挥有限，部分地区对“三资”的管理缺乏明确的监管机制，在改革过程中简单地将原有的村级管理和组织机制移入到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中，出现职能的混乱，也会阻碍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经济发展保障机制不健全。部分地区对于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缺乏全面的规划产权制度改革进程较慢，整体的互动性不足，政府相关部门提供的财政和政策支持较弱，也会导致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转型受阻。

4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的基本要求

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要明确其建设的基本要求，融入中国式现代化的基本理念，对乡村资源进行充分利用，加强与现代农业的衔接，解决城乡差距问题。其具体的发展要求有以下几点：

4.1 产权明确

在构建现代经济体系的过程中，充分发挥新型集体经济的现代化优势至关重要。首先，必须确立产权明晰的发展策略，对农村所拥有的自然资源资产进行权利的分置。通过构建股份合作制经济组织，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在产权归属方面，应制定明确的标准，确保产权的顺畅流转，并强化产权保护，以进一步落实各项权利权能的实施^[3]。

4.2 治理有效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中的经营主体要提高治理的有效性和科学性，尤其在党政经关系处理方面，要保持组织的规范化，对管理水平进行提升，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各地在进行农村集体产权改革后，建立了经济合作社和股份合作社，但其内部的治理仍然存在堵点。比如集体经济中村委会、支委会以及集体经济组织，往往职责没有清晰，法人身兼多职，容易造成集体经济规划不当；党政经没有进行合理的区分，也会导致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治理有效性得不到真正的提升。

4.3 经营稳定

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进程中,经营绩效与能力是其核心表征。必须对经营风险进行精准识别与规避,以维护集体经济组织的稳定性。经营能力与绩效主要表现为利用乡村现有资源持续创造经营性收入的能力。然而,部分地区的集体经济稳健性不足,过度依赖财政补贴以获取收入,其经营能力与绩效亟需提升。此外,所从事的经营活动风险较高,这不仅影响了其稳健性,也削弱了风险的可控性。

4.4 合理分配

集体经济组织中各成员之间对集体的收益进行分配,合理设置比例,保持分配的科学与合理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重要目标是对民众的共同富裕水平进行提升,利用新型集体经济这一平台来增加人员的财产性收入和福利水平,缩小城乡之间的差距,而且在进行收益分配的过程中,要根据集体与成员、成员与成员之间的分配原则进行合理分配^[4]。

4.5 功能多样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对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推动农村现代化发展水平以及提供稳定供给方面具有积极的作用。具体来说,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要以集体资产增值作为标准,开展适度的规模经营,提供社会化的服务,为乡村公共物品和服务的供给提供辅助作用。只有对上述功能进行有效发挥,才能让群众感受到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所带来的红利,让集体经济更满足乡村振兴的战略要求。

5 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的应用策略

新时代下农村经济,尤其是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要提出更为严格的标准和要求,走现代化发展道路,要找好着力点,协同各方共同迈向现代化路径。

5.1 政府加大政策与资金支持

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的进程中,政府的顶层设计发挥着至关重要的引导作用。政府需加大资金和政策的支持力度,与其他经济形式进行明确区分,精准定位经济发展之关键,为其发展提供动力,并为其他部门制定集体经济工作规划提供指导。同时,各级政府应在土地利用、产业发展、人才引进、融资等多个方面,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供支持。例如,在土地资源利用

方面,应允许农村集体经济在确保耕地红线和生态红线的前提下,对土地用途进行合理调整;在人才方面,应主动协助农村集体经济吸引人才,特别是针对退休返乡人员及专业化人才,提供相应的落户和补贴政策,以促进人才积极参与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

5.2 基层组织明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职责

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进程中,基层组织必须明确其关键作用,厘清职责与任务。特别是,在村支委的指导下,农村委员会应将集体经济发展视为核心任务,充分利用集体发展的优势,作为法人主体,承担经营管理职能,致力于提升村集体的经营性收入。同时,上级部门应实施对基层组织的考核,将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成效作为考核的关键指标,并提供相应的政策与法律支持^[5]。此外,基层组织应充分利用乡村资源,确定集体经济发展的路径,包括资源发包、物业出租、资产参股等多种模式。结合现有资源的开发与利用状况,例如,靠近城镇或具备工业基础的村庄可发展新型城镇化和工业化;利用现有工业厂房开展出租经济和物业经济;通过集体资产参股进行资产投资,以拓展多元化的经济发展途径。

5.3 探索农村治理“政经分开”模式

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的进程中,探索“政经分离”的模式,对于激发经济组织的发展活力具有积极意义。农村集体经济资产的开发与运营主要由合作社和股份合作社承担。然而,村集体的管理者通常采取行政管理和市场化管理的双重方式,这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整体的发展能力。通过实施政经分离,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进行改革,使得集体经济合作社仅承担经济职能,而村委会则负责社会职能,有效减轻了集体经济组织的负担,进一步激发了其发展活力。

5.4 推动农民的积极参与与身份转变

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过程中,要推动农民变股民,使农民的农业经营收入能够得到增加,这不仅是对人民为中心思想的有效践行,也有利于实现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在分配机制方面,让农村的村民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过程中获得更多的收入,对城乡收入差距进行缩小,有效地提高人们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感^[6]。同时,农民以承包土地、现金等方式入股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改变身份来保障自身的经营,可以使

农民积极地参与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经营过程中,有效地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活力。

结语

总而言之,对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路径进行探究,要保证集体经济的收益,实现更高层次、更高质量的统一。上级政府可加大政策和资金的支持,要与其他经济形式进行区分,明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现代化要求。灵活运用市场化的经营模式,增强集体组织和成员之间的股份合作,将资产利用的效率提到最大化。同时,结合乡村资源优势来确定集体经济发展的路径,因地制宜探索多元化的发展路径,进一步提高集体经济发展水平。

参考文献

[1]陈全功,徐念.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现代化发展探讨

[J/OL].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1-9[2024-05-28].

[2]朱有志,陈文胜.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研究[J].求索,2010(01):12-14.

[3]赵晓军,吴波,谭伟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视野下湖南特色农业现代化发展对策研究[J].经济研究导刊,2015(09):27-28.

[4]李冰.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生发逻辑与现代化路径[J].青海社会科学,2023(05):69-76.

[5]孙晓凯.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有效发展模式探索[J].人民论坛,2023(03):77-79.

[6]葛宣冲,杨丽溶.欠发达地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治理现代化:逻辑定位与实践指向[J].经济问题,2024(04):99-105.